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109 年度第 13 次交通維持計畫審查會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9 年 8 月 27 日(星期四) 14 時 00 分

貳、開會地點：本局 2 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許專門委員昭琮代理

紀錄：林雨青

肆、出席者：(詳簽到簿)

伍、案件審查各委員及單位意見

第一案 台中市第 13 期市地重劃環中路西側拓寬 20M 工程

一、警察局：無意見。

二、交通行政科：無意見。

三、交通工程科：

(一) P33 表 4.1-2，快車道及混合車道各僅剩 1 車道，V/C 已呈現 F 級，應提出具體改善方案。

(二) 附錄二交維圖說 N-01，環中路南向有 2 線右轉車道，因屆時外側車道已拓寬完成，請將標線修正為直行、直右箭頭。

(三) 附錄二交維圖說 O-04，斷面圖南向可維持 2 車道，但交維圖說僅剩 1 車道，再請確認。

四、交通規劃科：P35，停車管制宣導為施工前 3 日，與 P36 所述施工前 14 日有異，再請確認並修正。

五、運輸管理科：無意見。

六、公共運輸及捷運工程處：無意見。

七、停車管理處：本案施工有塗銷車格，請完工後依規進行復舊。

八、劉委員霈：

(一) 環中路為快慢分隔，然路口轉向交通量調查資料係以合併 PCU 表示(圖 2.3-1~4)，而道路服務水準評估資料(表 2.3-6)又以快

慢車道分開計算，數據比對不易且容易出錯。以表 2.3-6 為例，環中路上午尖峰南北向流量分別為 $(1593+318)=1911$ 及 $(1622+346)=1968$ ，但這 2 數字在圖 2.3-1~4 中完全比對不出來，且表 2.3-6 數據均屬低估，再請檢視。

- (二) 同上，環中路兩連續路口間同一天同一時段之同向車流量及車流組成均有顯著差異，如環中路/永春東三路口北向流出 $(2141, 170 - 1878 -)$ 與環中路/黎明路口北向流入 $(2008, 122 - 1636 -)$ ，請說明原因。
- (三) 表 2.3-6，環中路該路段快慢車道之時速限制似應分別為 60 及 50 公里，若然，則快慢車道服務水準之參考表格即應分別為表 2.3-5 及表 2.3-4。請再檢視表 2.3-6 之服務水準，應有相當數量錯誤。
- (四) P29，永春東二路及永春東三路人行鋪道工程施作，均採全線封閉，請說明必要性。
- (五) P29，環中路五段中央分隔島施工，直接封閉兩側快車道各一，請說明必要性。
- (六) P33 表 4.1-2，若 V/C 已達 1.62 而時速仍可有 25.9 公里，兩者似有衝突，建議對 V/C 值過高部分進行檢討。
- (七) 管線橫越是否考量過用推管工法?若可行建議採推管方式進行。

九、陳委員朝輝：

- (一) P24、P35 施工期間行人動線，環中路五段(永春東二路~樂田巷)西側行人跨越馬路至東側行走人行道之可能性不高。
- (二) 圖 007-009，環中路五段-黎明路一段、永春東二路、永春東三路路口設有行穿線，請審視施工期間行人動線仍有斷點。。
- (三) 永春東二路、永春東三路進行人行鋪道工程，施工期間將分別封閉永春東二路、永春東三路，請說明道路封閉之必要性?(P29, P37)。
- (四) P33，請說明表 4.1-2 施工期間道路服務水準評估表，LOS 以 V/C 計算或旅行速率估計?另 P32，請說明速率計算公式參數設

定值為何？

- (五) 施工階段 3、5、10，施工工程路外施作，交維措施為現有圍籬加紐澤西護欄？圍籬何時拆除？
- (六) 圖 M06-M08，環中路五段、六段交接處，樂田巷-精誠南路-大忠南街，高架橋與平面道路(慢車道)車道配置圖？。
- (七) 施工階段 6、8，管線工程(自來水、電信、號誌)橫越環中路施工，環中路五段東側之交維計畫(文字表述)？

十、許專門委員昭琮：

- (一) 中央分隔島只是打除為何要佔用整個車道？請再補充說明。
- (二) 環中路尾端為二車道，施工後僅剩一車道，請說明有何因應改善措施。
- (三) 有關劉委員建議用推管工法施作，請再與設計單位(自來水公司)進行協調。

十一、環境保護局(書面意見)：

(一) 空氣品質及噪音管制部分：

1. 施工期間請依「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執行，工區出入口應設置洗車台或加壓沖洗設施，並妥善處理廢水，避免車輛進出工區時輪胎附帶污泥污染路面或拖出工區外。
2. 運輸車輛車斗應覆蓋防塵布或其他不透氣覆蓋物，並下拉 15 公分網紮牢靠。
3. 遇空品不良期間，請加強工區出入口清洗作業。

(二) 水質及土壤保護部分：工程若後續從事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開發行為或屬空氣污染防制法第一級營建工程之建築者，應於施工前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 9 條、第 10 條規定辦理，檢具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報本局核准，並據以實施。

結論：本案請依上開意見詳細補充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及審查委員確認無

誤後核備。

第二案 台中市南屯區新富段雙橡園 1812 塔式吊車拆除工程

一、警察局：無意見。

二、交通行政科：

(一) 情境 1 與情境 2 施工佔用 20 米龍富十五路，其車道剩餘的有效淨寬為何？另請補充斷面圖。

(二) 請補充光映樹社區住戶車輛如何進出。

(三) 請補充街廓全封閉，行人如何行走。

(四) 提醒吊掛物品正下方應確保人車淨空，吊掛物品在管制區內。

三、交通工程科：無意見。

四、交通規劃科：請補充停車管制的配合措施。

五、運輸管理科：無意見。

六、公共運輸及捷運工程處：倘若施工期間有影響本市公車行駛或停靠，請於施工前 14 日另行告知本處。

七、停車管理處：無意見。

八、劉委員霈：

(一) 第一階段近社區側人行動線遭直接截斷，請再檢討調整。

(二) 應為龍富路左右轉車流設置改道引導，請予補充。

(三) 光映樹社區近出口僅兩米，請確認並溝通動線是否合宜。此外，係使用人行道出入，是否需增加上下人行道輔助設施？

九、陳委員朝輝：

(一) P17，施工車輛進出之時段將選擇避開道路交通尖峰時段，施工車輛於 07：00~09：00 及 17：00~19：00 等兩個道路交通尖峰時段？是否筆誤？再請修正

(二) P18，500T 吊車自 9/21(星期一)09：00 進場，至 9/23(星期三) 17：00 離場，三天連續停駐施工地點？含夜間時間，由 2 名義

交指揮車輛通行，義交輪班機制？

- (三) P21，施工期間道路封閉範圍影響基地旁住宅之車輛進出，請確實與住戶溝通。
- (四) P22~25，吊車佔用道路期間，夜間佈設交維設施有交通錐及連桿，夜間警示燈照明設施務必明亮。

十、許專門委員昭琮：

- (一) 請注意吊掛範圍切勿跨越對向車道，另前漸變段則請再拉長。
- (二) 風速多大不能施作？請再補充說明。
- (三) 請附上與光映樹社區協調會之會議紀錄。

十一、環境保護局（書面意見）：

(一) 空氣品質及噪音管制部分：

1. 施工期間請依「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執行，工區出入口應設置洗車台或加壓沖洗設施，並妥善處理廢水，避免車輛進出工區時輪胎附帶污泥污染路面或拖出工區外。
2. 運輸車輛車斗應覆蓋防塵布或其他不透氣覆蓋物，並下拉15公分網紮牢靠。
3. 若遇空品不良期間，請加強工區出入口清洗作業。

(二) 水質及土壤保護部分：若後續從事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開發行為或屬空氣污染防制法第一級營建工程之建築者，應於施工前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第10條規定辦理，檢具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報本局核准，並據以實施。

結論：本案請依上開意見詳細修正補充內容，送交通局確認無誤後核備。

第三案 夏夜光音祭：城市聲溫

一、警察局：

- (一) 停車格借用活動管制開始後若車輛未駛離，是否需行政移置？

(二) P18，請向社區住戶宣導由該社區停車場出來後右轉惠來路市政北六路離場，禁止左轉進入管制區。

二、警察局第六分局：無意見。

三、交通行政科：

(一) 社區住戶於管制時段進場動線請補充說明。

(二) 國家歌劇院停車場於管制時段車輛進出場問題，請補充說明。

(三) 建請蒐集活動辦理期間相關交通問題及民眾意見，做為未來辦理活動時管制措施之改進作為。

四、交通工程科：無意見。

五、交通規劃科：

(一) 補充說明人行動線，以利後續加強疏導。

(二) 總旅次量請參考原有參觀人次，推估衍生旅次量較接近現況。

六、運輸管理科：P21，周邊路外停車場提及「惠新」停車場，但表 5-1、圖 5-1 未見該筆資訊，請再予檢視確認。

七、公共運輸及捷運工程處：

(一) P27，改道及臨時站位訊息係由主辦單位至影響站位張貼公告，請更新第二點文字敘述。

(二) 161 路臨時站位之設置位置及方式請補充說明，另其他路線亦有改道行經至此，請於其他路線改道示意圖中亦標示相關資訊，並於 P35 之宣傳 DM 補充。

(三) P33，因機關簡併，請將臺中市公共運輸處更改為臺中市公共運輸及捷運工程處。

八、停車管理處：請於活動前 3 日洽本處辦理車格借用，活動當日儘早進行車格圍設，避免民眾於管制路段停車。

九、陳委員朝輝：

(一) P10，本次活動預估參加總人數 1000 人，運具使用比例、承載

率，三項數據資料來源，請補充說明？

- (二) P34，請補充鼓勵使用大眾運輸之宣導措施。
- (三) P21、23(表 5-1 及 5-2)周邊與路外停車格位，請補充停車率與常駐車輛之調查資料？
- (四) 參加本次活動之民眾，是否有建議之主停車場？國家歌劇院本身停車場是否開放？(P15，i)
- (五) 附圖 1-1，活動管制惠來路(市政北六路-市政北二路)，建議台灣大道-惠來路口增加交通管制告示牌面。
- (六) P12 表 3-5，活動會場周邊路口假日時段服務水準評估表，惠來路-市政北六路南向服務水準維持不變？
- (七) 請記錄本次活動及交維計畫檢討報告內容以提供往後活動考。

十、劉委員霈：

- (一) 表 4-3 交通管制告示牌面建議用簡報 P.9 以圖示方式呈現，以便閱讀檢視。
- (二) 建議惠來路市政北七路牌面設置可提前或增設第二面牌面，以提早告知用路人改道。

十一、許專門委員昭琮：請依委員意見補充修正。

十二、環境保護局(書面意見)：關於本案「玖、環境清潔衛生計畫-五、活動會場及周邊環境清潔維護工作」部分，檢附「環境清潔計畫格式」1份，請依格式修正。

結論：本案請依上開意見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確認無誤後核備。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5 時 40 分